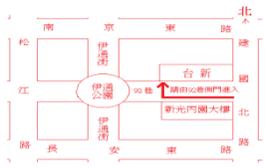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 (由92巷進入)
郵寄辦理地址：10499台北郵政第46-300號信箱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台新銀行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分機：6301~6306)
語音查詢專線：(02)2516-9990 公司代號:083
證券代號:1463

營業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00~下午5:00
公車站名：建國北路口
306, 307, 604, 672
282, 292, 266, 棕9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580號

印刷品
無法投遞免退回

股東 台啓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星期三) 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縣大園鄉大工路126號(本公司大園廠會議室)
出席：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人所代表股份總數計100,262,58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已扣除無表決權股數26,589,911股)161,820,858股之61.95%。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會計師

主席：陳董事長壬發 記錄：藍美卿

壹、宣佈開會：親自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逾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敬請洽悉。

二、九十九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敬請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董事會編造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吳美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各式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虧撥補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9,234,074元。

二、檢附九十九年度盈虧撥補表如下：

項 目	金 額
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	9,234,074
加：期初待彌補虧損	(117,233,995)
期末待彌補虧損	(107,999,921)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由：修正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敬請 公決。

說明：一、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六條、第十三條、第十九條、第二十一條，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二、敬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十四分，主席宣佈散會，覆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附件一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主要業務為染整加工為主，全年營業淨收入581,756仟元，營業外收入37,128仟元，扣除營業成本528,193仟元，銷管研發費用81,368仟元，營業外支出90仟元，結算結果，本年度稅前淨利為9,233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581,756	545,266	36,490	6.69
營業成本	528,193	497,258	30,935	6.22
營業毛利	53,563	48,008	5,555	11.57
營業費用	81,368	87,195	(5,827)	(6.68)
營業淨損	(27,805)	(39,187)	11,382	29.05
營業外收入	37,128	196,412	(159,284)	(81.10)
營業外支出	90	3,635	(3,545)	(97.52)
稅前純益	9,233	153,590	(144,357)	(93.99)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九十九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	增(減)
	99年	98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581,756	545,266	36,490
	營業毛利	53,563	48,008	5,555
	利息收入	1,928	3,042	(1,114)
	利息支出	0	0	0
	稅後純益	9,233	153,590	(144,3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6	7.86	(7.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0.51	8.74	(8.23)
	占實收資本比率(%)	1.48	(2.08)	0.6
	稅前純益	0.49	8.15	(7.66)
	純益率(%)	1.59	28.17	(26.58)
每股盈餘(元)	0.06	0.95	(0.89)	

(四)、研究發展狀況

1、已開發量產新產品：

(1)T/C壓染仿浸染手感加工。

(2)T/C士林染料+POST CURE耐工業水洗50次不褪色加工。

(3)醫療用布(含導電紗)士林染料染整加工，製程設計與開發。

(4)Poly Spun與棉交織物製程設計與開發。

(5)棉先染布(皮色用布)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6)Poly原線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7)T+CD經、緯彈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8)T+CD超細纖維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9)Tencel1成衣染色用布之尺寸安定製程設計與開發。

(10)Nylon經、緯彈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11)Poly強熱紗減量染整製程設計與開發。

2、計劃研發之新產品及品質提升項目：

(1)全棉自然彈性織物染整加工，製程設計與開發。

(2)全棉織物之染整加工，提升品質精進技術，奈米撥水功能性製程設計與開發。

(3)長纖織物(細丹尼30D)高密度染整加工，提升拉斂力及超撥水功能性之製程設計與開發。

(4)規劃及執行經濟部工業局專案計畫：「強盛染整體系價值鏈電子化計畫」。

(5)長、短纖織物不含PFOS(碳氟化合物)及PFOA(全氟辛酸鹽)之撥水、撥油製程設計與開發。

二、一百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強盛願景：「使C.S成爲一個現代化，第一流的世界級公司，且同時造就員工的終身學習與成長」，秉持專業精神，提供染整加工服務，滿足客戶需求，追求業績提升及永續經營。

1、以人才知識資本爲本
以人員合理化、人力優質化爲目標，重視人才培育，透過主動教導與學習，傳達公司政策與宣導職業道德教育，使公司員工人人具有達成目標的使命

2、以服務業的心態來發展與顧客的關係
隨時向客戶傳遞我們的「品質」與「研發」，透過推出新產品、新服務這種溝通互動來讓客戶深刻感受到，我們的熱忱與存在；即是服務業的心態，來經營專業染整加工。

3、顧客價值導向文化，建構高效率，高執行力團隊，以維護客戶的信賴。顧客是企業的命脈，企業的存在是繫於顧客的信賴。我們以解決問題導向思維及提供客戶問題解決方案，以確保優良的品質、準確的交期，完善的服務來達到客戶滿意。進而創造客戶、累積客戶，邁向永續經營。

4、落實開源節流，以管控成本爲手段，並杜絕不必要的浪費，以降低每單位生產成本，同時提升產品品質，拉高銷售毛利。

(1)在生產製程方面：除重視製程與設備設備的改善外，同時落實製程品管五大行動方針，管制色差評量及配方與排缸配合評量，從人、機、料、法進項檢視原料成本、人工成本、變動成本及固定成本。

(2)在銷售管理方面：主動積極地去促銷對客戶有價值、對工廠有利便宜生產，對公司利益有所幫助之產品；消除負利受訂，彈性務實的考量訂單之貢獻度；積極去引導、指導、誘導我們的顧客，分享提升價值產生之利潤。

5、落實6S目視化管理，提升人員與工作環境品質，改善工作職場環境，以提高生產效率、保證質量，使工作環境整潔有序，並以預防爲主，建立零災害、零公害體制，保證職場安全。其成功的關鍵在於有效的推動，充分的溝通與從根本人員教育培訓做起。

6、在開源節流上重估市場，重設產銷目標，重組機器設備，組織與人力以期運用較少的機器，較高的動用率，較少的能源，較有效能的使用，較少的人員，較高的作業士氣，並配合同仁平時加強管控成本，提升品質，爲公司帶來新契機。

7、以逐步建立有紀律的文化，奠定卓越的人本文化，透過紀律的員工、紀律的思維、紀律的行動，以建設員工自律性高，願意全力承擔責任的管理制度。「態度決定命運，細節決定成敗」，集中焦點去做真正對且重要的事，並且把這些事情做對。

8、以落實執行力，構建高績效的經營團隊
高績效的經營團隊就是有能力把「想法」變成「做法」；徹底把事做對的能力，把「夢想」變成「真實」的一種能力。把一個對的任務，或者一個對的策路，徹徹底底的完成，確保工作的質與量。並在日常工作中培養從「心」做起，是否有「想法」、「方法」；從「行動」做起，是否能「有做」、「做完」、「做對」、「做好」。

並在平時工作中增添一份「改進的動力」，「做好事情的決心與衝勁」，期勉大家具有高度的自我反省能力，從自己改變起，爲公司帶來轉機，新機、生機。

(二)、預期銷售數量：
本公司一百年度預期銷售：交運數量44,500仟碼。

(三)、產銷政策：

1、創造客戶價值
本公司是國內少數同時擁有短纖連續壓染線、長纖浸染線及長組織交織冷染線之專業染整廠，結合國內品牌商、貿易商等提供專業染整品質保證，以創造客戶價值的服務爲導向。

(1)各生產線適合加工產品分類
連續壓染線：棉、麻等天然素纖維、T/C、T/R等混紡類
長纖浸染線：聚酯纖維、Nylon纖維系列
交織冷染線：短長纖交織、再生纖維系列

(2)特性產品項目有：
-Tencel產品系列。Tencel100%、Tencel1Linen交織、Tencel/Cotton混紡及Tencel A100系列。
-超細纖維加工產品及高牢度染色系列。
-N°C、C*N、N°C磨毛布、C*M磨毛布。
-C*T(MICRO)交織、C*TA00、C*T(Lycra)系列。
-CI00%(Lycra)、N°C(Lycra)、C*M(Lycra)等彈性布種系列。
-T 100%、N 100%及交織布種等「雙向彈性」布系列。

(3)機能性加工項目有：
-吸溼加工、吸溼抗菌加工
-抗菌、消臭、抗UV複合功能性加工之研發。
-防蚊、芳香、保溼護膚等微膠囊健康加工。
-奈米級加工助劑的引進與運用。
-Teflon HT之加工。
-EN-471螢光倍、螢光黃之要求標準。
-Nylon織物防紫外線與吸溼透乾通過TFT功能驗證標準

2、臨隔市場提供專業化服務
(1)短纖線：以盤口分類提供專業代工染整服務
運用連續壓染優勢，除以內外銷制服布爲核心業務外，延推推展士林染料耐漂洗醫療用布。另結合國內紡織廠整合資金互補，透過貿易商承接美國、歐盟等耐工業水洗之制服用布專業代工服務。

(2)長纖線：提供品牌客戶客製化服務
本廠POLY擁有高牢度品質穩定之優勢，應用數位科技管理顏色，擴大低張力生產線彈性布系列加工，緊密聯繫各大品牌客戶。

3、品質第一，交期準確，快速服務
強盛染整秉持「品質是公司的生命，也是我們全體同仁的尊嚴」，台灣紡織產業當面對日趨激烈的競爭，擁有更優良的產品品質，已是公司生存的基本要件。準確的交期，則是銷售部門的最佳保證，也是廣大客戶群仍能繼續立足及台灣的最大後盾。產銷雙方重視溝通協調，建立快速反應機制，確保快速服務效益。

4、應用數位科技-落實「數位染整協同設計開發計劃」
(1)創新建構數位色彩實驗室服務平台，並積極推動數位色彩技術在紡織產業生搬。
(2)完成轉換新的ERP系統，以使內外部資訊快速傳遞與回饋，並能及時的取得外部訊息，達到快速提供服務。
(3)架構客戶專屬網站平台，讓客戶隨時取得其訂單之即時進度資訊，並分享最新之專業知識。

5、人才培育方面
(1)透過「產學合作專班計劃」，藉以培育高素質、有見識、有活力、有理想之中堅幹部。
(2)研發及技術人員與現場人員之輪調，透過輪調使廣泛接觸公司、工廠的事務，養成多職能的人才，以因應公司面對未來複雜環境變遷所需。
(3)幫員工做職涯規劃，多增加其歷練的機會。

6、生產線功能整合-機台整備更新
(1)重新規劃產銷需求，依功能性整併生產線，移除利用率偏低之多餘設備。
(2)機台設備進行節能、節水設備改善，降低能源消耗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以符合環保需要。
(3)增設低張力生產線，改善彈性布種功能加工之管控。

7、原料資運與進廠檢驗
(1)透過原料資運計劃，選擇適當原料或對替代品，改善加工品質及降低原料成本。
(2)透過配方標準化，消滅不合理的配方組合，相同配方則採集中加工，促進品質的一致性，並減少換規格之浪費。
(3)原料進廠依規定進批取樣，送檢驗組執行進廠檢驗，嚴格把關用料之穩定性。

8、全面品質管制
(1)落實各製程「不製造不良品」、「不接受不良品」、「不流出不良品」品質三不政策。做好品質管制與保證，提供下製程及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
(2)落實ISO9001品保制度之執行，確保品質均一性，滿足客戶需要。

附件二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送達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吳美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暨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表已由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爲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 致

本公司一百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賢宏

監察人：卓川銀

中華民國 一 百 年 四 月 二 十 五 日

附件四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 訂 前 條 文	修 訂 後 條 文	說 明
二	本公司除許可業務外，不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301010 紡紗業 C302010 織布業 C303010 不織布業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C999990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C305010 印染整理業 E401010 國際貿易業 F107020 染料、顏料批發業 F107170 工業動劑批發業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F207170 工業動劑零售業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F213100 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賃業 G801010 倉儲業 ZZ99990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爲求明確，修正本公司所營事業。
六	本公司股票概爲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送發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且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本公司發行新股，並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且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 本公司亦依證券集中保管機構之請求，合併檢發大面額股票。 本公司得發行特別股股票。 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時，就合併有關事項無須經特別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服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且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本公司得發行特別股。 本公司與他公司合併時，就合併有關事項無須經特別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服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一、本公司已全面採用無實體發行股份，以節省股票發行成本及簡化文件作業，爰刪除第一項，第二項後段，第三項及修正第四項。 二、原條文第四項至第六項移至第二項至第四項。
十三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設置董事長一人，董事長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選之，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並得設置董事長一人，以本條同一方法選定之。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年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有急情事時得由董事長隨時召開臨時會議。 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依法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爲之。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設置董事長一人，董事長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選之，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並得設置董事長一人，以本條同一方法選定之。 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年召開一次，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方得開會，其決議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有急情事時得由董事長隨時召開臨時會議。 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依法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爲之。	一、配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增訂第二至四項，以增加董事會運作之彈性。
十九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政策，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資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之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故原則上將以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爲主，以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成長及資本預算之資金需求，而在滿足公司中長期成長管理所需資金後，若仍有盈餘，將考量二稅合一之法令規範暨現金股利發放作業成本，制定現金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中長期營運成長暨投資活動資金需求，並在兼顧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政策，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不斷投資資金進行投資、研發及健全之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故原則上將以全數發放股票股利爲主，以因應公司未來營運成長及資本預算之資金需求，而在滿足公司中長期成長管理所需資金後，若仍有盈餘，將考量二稅合一之法令規範暨現金股利發放作業成本，制定現金股利政策。	配合會管會之「平衡股利」政策修訂本公司股利政策
二十一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十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四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九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二月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八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三月十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九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二十二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二日	增列修訂日期及次數

董事長：陳壬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威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Chyang Sheng Vietnam Co., Ltd.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份及財務報表附註十一「轉投資事實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83,494千元及96,735千元，估資產總額分別為49%及59%，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收益694千元及4,726千元，佔稅前淨利絕對值分別為8%及3%。另，上述威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就該轉投資部份分別認列投資損失1,651千元及投資收益1,921千元；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49,625千元及59,365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原則規則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原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應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振堯、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控制資料：

Table with 4 columns: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Rows include 本期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Rows include 資產,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Rows include 資產,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王發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中，有關Chyang Sheng Vietnam Co., Ltd.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公司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合併總額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總額佔合併沖銷前資產總額合計數分別為4%及5%，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佔合併沖銷前營業收入淨額合計數分別為14%及1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原則規則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振堯、吳美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Rows include 資產,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12.31, 98.12.31, 99.12.31, 98.12.31. Rows include 資產,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負債, 股東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

強盛染整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99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Rows include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董事長：陳王發 經理人：呂芳福 會計主管：鄭以民